

证券代码：430022

证券简称：汇隼五岳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1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及其他定向发行相关议案。

2025年3月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342号），确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2,430,000股新股。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实际发行股票2,43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4,374,000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结果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5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5〕第010030号）。公司已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

2025年6月20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资料如下：

户名：北京汇隽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

账号：11050163130000000355

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是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374,000.00
减：发行费用	38,000.00
发行费用-转账汇款手续费	18.00
加：利息收入	1005.35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336987.35
三、募集资金账户使用	4336987.34
其中：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货款、服务费	4336736.26
2. 汇款手续费	251.08
3. 注销专户手续费	0.00
四、销户结余资金转回基本户金额	0.01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

信息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0.00元。鉴于此，经公司、银行及主办券商三方同意，公司已于2025年12月29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国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